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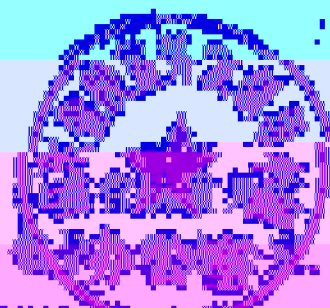
#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鲁人社字〔2017〕502号

##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山东省技工院校职业技能大赛工作 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扶贫办，省直有关部门：

现将《山东省技工院校职业技能大赛工作行动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17年10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职业能力建设处)

# 山东省技工院校服务脱贫攻坚专项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基石，必须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要求，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使脱贫攻坚成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底线任务，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发〔2015〕17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脱贫攻坚专项规划（2015—2020年）〉的通知》（鲁办发〔2015〕50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开展技能脱贫千校行动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49号）以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关于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的意见〉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1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特制定全省技工院校服务脱贫攻坚专项行动计划。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战略部署，依托全省技工院校，大力开展技工教育扶贫、职业培训扶贫、对口支教扶贫、爱心助学扶贫等工作，大幅提升贫困地区劳动者

就业创业技能，以更精准的举措，把握机遇，促进脱贫攻坚。

教育，是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重要途径。要加大对贫困家庭子女教育支持力度，落实好各项教育扶贫政策，确保贫困家庭适龄儿童不失学、辍学学生及时复学，阻断贫困代际传递。

要加大对贫困家庭子女教育支持力度，落实好各项教育扶贫政策，确保贫困家庭适龄儿童不失学、辍学学生及时复学，阻断贫困代际传递。

善技能扶贫工作方案，深入到县（市、区）、乡镇（街道）和村，摸清底数，做好宣传，建立扶贫工作台账。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要认真统计填写《全省技工院校服务脱贫攻坚工作进展情况表》（见附件1），于每年6月15日和12月15日前报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

（二）精准确定范围，规范录取流程。享受精准技能扶贫政策的人员须是在当地扶贫部门建档立卡范围内的初、高中毕业未能继续升等人员和现役士兵。享受精准技能扶贫政策的人员注册各省市本省的职业技能提升培训专项基金，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自属或村委（社区居委会）报市，村委（社区居委会）同意同意后报乡镇（街道）扶贫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审核通过后报县（市、区）扶贫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后，报设区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办理录取手续。并向录取学校发放录取通知书。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和职业培训意愿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成员或现役士兵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按规定享受免学费补贴，由县申请经相关培训机构要求组织实施。

（三）开辟绿色通道，提供优先录取和最高质量就业。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组织辖区内技工院校（包括中专、带科班技校）积极申报承担技能扶贫工作，将办学条件完善、教学质量高、就业面广、就业率和就业质量高的技工院校，确定为承担精准扶贫技能工作院校。承担精准扶贫技能工作院校要严格控制，要择优录取建档立卡贫困户，教学师资力量雄厚、实训设备优良。

社会认可度较高以及就业形势较好的专业纳入到精准培养培训专业，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要把承接精准技能培训技工院校和持证中高等工月证前向社会公布并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备案，以便与贫困家庭学生和艰苦边远地区衔接。各职业院校和专业实行动态调整。同时各市要鼓励和支持技工院校参加当地定点培训机构招数招工作，采取“企业订单、劳动若订单、培训机构列单、政府买单”的四单式培训模式，承担职业技能培训任务，确保培训质量和就业质量。

(四) 强化资金保障。落实好“五免一补”优惠政策，助力贫困家庭学生完成学业。一是对就读技工院校的贫困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免学费、免住宿费、免教材费、免实训费、免住宿费、免职业技能鉴定费，免费获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享受国家助学金政策。二是各相关部门和有关院校要认真落实《国务院扶贫办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雨露计划支持农村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意见》(国开办发〔2015〕19号)、《山东省扶贫办关于印发山东省雨露计划职业技能培训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扶贫办字〔2015〕10号)等政策，

要落实好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免费技能培训政策。

业时参加所学专业职业技能鉴定的，免收职业技能鉴定费和其他

费用。二是技工开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

中，同等条件下优先给予支持。

(五)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对口帮扶活动的公益宣传，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对重点县（市、区）技工院校对口帮扶工作，实施定点对口援助，在帮扶经费保障、管理人才派遣资助等方面给予支持，一体化开展教学改革、专业设置与开发、实习实训条件等方面给予支持。同时，鼓励教师学院派出专业教师，对帮扶技工院校开展支教工作，支教服务期可作为基层工作经历，在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选齐鲁首席技师和有突出贡献的技师等方面予以倾斜。

(六)鼓励企业参与，鼓励企业参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在鼓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积极鼓励、宣传、引导本地民营企业开展助学援助和校企合作，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掌握一技之长。通过大力宣传发动，动员 50 家左右热心参与公益事业的企业，对接 100 所承担技能精准扶贫、对口支援援助工作的技工院校（职业院校机构），为 3000 名品学兼优的技工院校（职业院校机构）在校贫困学生提供爱心资助（助）学金和生活津贴，在符合招聘条件的，可优先录用。

####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大宣传力度。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扶贫部门和各技工院校要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和招生宣传力度,将技能扶贫政策宣传到每一个建档立卡贫困户家中,通过多种渠道



附件 1

## 全省技工院校服务脱贫攻坚工作进展情况表

序号	学校名称	建档立卡贫困户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
		人数(人)	人数(人)	人数(人)	人数(人)	人数(人)	人数(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总计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2

## × × 市精准技能扶贫对象登记汇总表

填表单位 (盖章): \_\_\_\_\_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填表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扶贫卡编号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家庭详细地址	拟就读 技工院校
1								
2								
3								
4								
5								
...								
总 计								

填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7年12月23日印发

---

校核人：于金

---